



好莱坞 的 贵妇们

HOLLYWOOD WIVES

The New Generation

高峰 译 Jackie
Collins
(美)杰姬·科林斯 著

 中国出版集团

 现代出版社

好莱坞
的
贵妇们

HOLLYWOOD
WIVES

As New Generation

高峰 译 Jackie
Collins
(美) 杰姬·科林斯 著

 中国出版集团
 现代出版社

版权登记号：01-2011-2051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好莱坞的贵妇们 / (美) 科林斯著；高峰译. —北京：现代出版社，2012.11

ISBN 978-7-5143-0528-9

I. ①好… II. ①科… ②高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
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2)第044182号

Copyright © Chances Inc, 2001

This book is copyright under the Berne Convention

No reproduction without permission

® and © 1997 Simon & Schuster, Inc. All right reserved.

作 者 (美) 杰姬·科林斯
译 者 高 峰
责任编辑 张 晶
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
通讯地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
邮政编码 100011
电 话 010-64267325 64245264 (传真)
网 址 www.xdcbs.com
电子邮箱 xiandai@cnpitc.com.cn
印 刷 北京嘉业印刷厂
开 本 710mm × 1000mm 1/16
印 张 22.5
版 次 2012年11月第1版 2012年11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143-0528-9
定 价 39.80元

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；未经许可，不得转载

本书封面所用图片为网络图片，未联系上作者，请作者见到书后与现代出版社编辑部联系。

联系方式：kk316@qq.com



第1章

“你看起来棒极了！”

“你真这样认为吗？”

“绝对如此。”

莉莎·罗曼眯起眼睛，打量着自己在大梳妆镜中的形象。她看到了一个无可挑剔的女人。如果考虑到自己为此付出的心血，这种效果也是理所应当的。这可不是件容易事，它需要恒心和不懈的努力：瑜伽、饥饿疗法、冰水浴、巴西热蜡去除腿毛、染发、跑步、游泳、禁食、有氧运动——莉莎什么都尝试过，除了整形手术以外。她太害怕手术刀了，而且担心那样做会使她看起来像另外一个人——这样她就失去自己的身份和个性了。这种情况在好莱坞可是屡见不鲜，不管是男人还是女人。此外，她才刚刚40岁——比麦当娜和沙朗·斯通都要年轻，她还没到需要做手术的地步。

“你能肯定我看起来完美无缺吗？”她问道，想从法比奥——她忠诚的化妆师兼发型师——嘴里再次听到赞扬。

“非常可爱，美丽，堪称杰作。”法比奥向她保证说，一边将一头浓密的头发向后甩去。

他并不是在恭维她。尽管莉莎·罗曼算不上是个标准的美人儿，但她身上有一股超级巨星的魅力，它是诱人的性感、旺盛的精力以及魔鬼身材的结合，更不要提她热烈的蓝眼睛、高高的颧骨和丰满的嘴唇了。法比奥喜欢沐浴在她的气息中。

“这得感谢你和你神奇的手指。”莉莎说道，用手梳理了一下齐肩的淡金色头发。

“泰迪昨晚也这么说。”法比奥得意地说。

“你可真有福气。”莉莎从化妆椅上站了起来。

“不，”法比奥摇着一个戴着戒指的手指说，“是泰迪有福气。”

“你可真自以为是！”莉莎打趣道，一边向门口走去。

“咱俩彼此彼此。”法比奥反驳说，跟着她走向摄影棚。《马克西姆》杂志的一位摄影师正等在那里。莉莎和法比奥已经合作了8年，他俩的关系十分融洽。法比奥从心眼里喜欢莉莎·罗曼。尽管有了如今这样的地位，但她并不狂妄。她亲切、友好，有时还十分有趣。当然，她对男人的口味也很独特，只不过好莱坞已经没有什么优秀的男人可供选择了。在法比奥眼里，所有好男人都是同性恋——感谢上帝！

莉莎的第二任丈夫安东尼奥——也是她独生女儿的父亲——似乎是最好的。虽然法比奥并没有见过他，但他看过他的照片，安东尼奥绝对称得上是“良种”：黑色性感的眼睛，身材健美，相貌英俊。法比奥纳闷她怎么能把他放走呢？

“安东尼奥的‘老二’太不老实了。”这是莉莎唯一的解释。

法比奥不明白为什么名人对性这个问题都那么直截了当。毕竟，管不住“老二”有时也是件好事。

* * *

尼奇·斯通目不转睛地盯着跆拳道教练的腹股沟。那儿可真是个大家伙，他本人也是如此。他叫比约恩，身材高大，像北约人那样长着一头金发，肌肉发达，双腿尤其有力，而且呈古铜色。他的身高超过了6英尺，长着一口整齐的牙齿，笑容非常生动。

我敢打赌他舌头上的功夫一定很棒，尼奇想到，脸上露出一丝不易觉察的微笑。他是斯堪的纳维亚人，那里的男人个个一流。

和她上过床的斯堪的纳维亚男人可不在少数。赛文，瑞典按摩师；马尔，丹麦摇滚歌星；拉斯蒂，挪威私人教练。当然还有许多其他男人，多到让她认为欧洲男人在床上远远要比美国男人有创意。

她想知道比约恩的大家伙到底怎么样，也许她应该试一下……

不行！大脑中一个声音坚决地说。你已经订婚了，不能再像以前那样放纵自己了。

该死！谁定的这条规矩？

当然是妈妈了。莉莎·罗曼，超级影星、歌星和性感偶像，已经嫁了4任老公。是的，没错，4任。

尼奇希望这是莉莎的幸运数字。下一场婚礼就是她自己的了，她可不想在这



方面和母亲竞争，她已经见得太多了。

有一位像莉莎·罗曼这样的母亲并不值得骄傲。只要有可能，尼奇总是在外人面前隐瞒母亲的身份，但是每一次都不会持续多久，因为总会有人发现这个秘密，使她过上正常生活的希望成为泡影——尽管她并不清楚正常生活应该是什么样子。

19岁的尼奇是个充满活力的美人儿。和母亲淡金色头发、白肤碧眼的那种性感不同，尼奇从她的西班牙父亲安东尼奥·米盖尔·斯通那里继承了一副吉卜赛人的相貌。安东尼奥是莉莎的第二任丈夫，他极其英俊，不名一文，是风月场中的高手。他的母亲，也就是尼奇的祖母，据说是西班牙国王的三表妹——尽管他们从来没有被邀请去王宫里喝茶。

尼奇知道父母之间的故事。安东尼奥来到好莱坞，想和一位漂亮的红发女郎取得联系，结果被莉莎看上了。他们见面5天后，那位红发女郎就成为历史，莉莎和安东尼奥包机飞往拉斯维加斯，在那里疯狂地赌博和做爱，两天后他们就结了婚。

9个月后，尼奇出生了。

恩爱的夫妻生活只过了一年，莉莎就发现安东尼奥与自己最要好的朋友有染，于是和他离了婚。此后不久他回到了欧洲，继续过花花公子的生活。他有时还玩玩赛车，整日周游在旅游胜地和漂亮女人中间。

从10岁那年起，尼奇就不满足于只看父亲的照片了，她想知道关于他的更多情况。莉莎不情愿地让自己的律师与前夫取得了联系，提醒他还有一个女儿。让她吃惊的是，在接下来的几个暑假里，安东尼奥都把尼奇接到西班牙去住。她既活泼又漂亮，而且十分聪明，安东尼奥简直对她着了迷，所以她往往一住就是几个月。15岁时，她干脆从贝弗利山高中辍学，在马德里的美国学校登记入学。莉莎一点儿也不介意，她整天忙于自己的事业。

尼奇像出笼的小鸟一样快乐，终于自由了！她很快就发现与安东尼奥生活在一起要比与母亲在一起刺激得多。他更像一位大哥哥，而不是父亲。他教给她如何享受生活中的乐趣，例如怎样吸大麻，喝马爹利酒，在与男人打交道时如何巧妙地运用撒娇与冷漠。他的一位女友还教给尼奇如何避孕。这太酷了！对于一个年轻的、求知欲旺盛的少女来说，还有什么比这更刺激呢？

16岁时，尼奇与自己的年龄相比已经相当成熟了——她意识到自己的父亲简直不可救药。他是一个只知道风花雪月的坏男孩，而且贪心不足。他喜爱自己的



女儿，她是他与正常生活之间的唯一联系。尼奇也喜爱他，尽管她知道他是个无赖而且没有骨气。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？他是她的父亲，她爱他。

与安东尼奥生活在一起唯一让她不开心的就是他的母亲阿黛拉。这是一个长相很凶的女人，只穿黑色衣服，一有机会就冲儿子大喊大叫。安东尼奥可不吃这一套，他也会提高嗓门和她争吵，根本不顾忌邻居会不会听到。尼奇很快就发现这是他们娘俩之间的一种游戏，或是一场竞赛，看看到底谁喊的时间长，谁的嗓门儿大。结果获胜的总是祖母。她是一个意志坚强的女人，也是家庭财产的守护者，让安东尼奥颇为恼火的是，她只按照自己的条件给他钱。

阿黛拉是他们在马德里这套房子的主人，此外她还在马尔韦利亚有一幢豪华别墅。这两处房产都是她已故的丈夫留下的，他在安东尼奥 10 岁时就因心脏病发作而去世。从那以后阿黛拉就不停地向英俊的儿子灌输他是家里的唯一男人，因此有义务照顾她。接着她又把他送进一所军事学院，在那儿他挨够了同学们的拳头。

当安东尼奥终于从军校里出来后，他决定好好享乐一番。他不顾阿黛拉的反対，即时行乐，几乎和欧洲各地的漂亮姑娘都上过床。在此过程中他又迷上了赛车。当阿黛拉发现这一点后，她气得暴跳如雷。为了讨好她，安东尼奥只把它当成一项业余爱好而没有作为事业，尽管日后他经常为这个决定后悔。

现在他总是在母亲的两处房产之间“打游击”，唯一的原则就是尽量避开她。

阿黛拉可不那么容易唬弄，她紧紧地盯着自己的儿子。安东尼奥曾经逃出她的势力范围，娶了一个廉价的美利坚影星，幸好他们离了婚。现在她绝对不允许这种情况再次发生了。

尼奇与祖母之间的关系很僵。表面看来，阿黛拉十分关心这位有着一半美国血统的孙女，但与此同时却总是对她横挑鼻子竖挑眼。尼奇很快学会了如何对付她——只要她的批评和指责变得难以忍受时，她就飞回洛杉矶母亲身旁，后者终日忙于自己的事业，对她的所作所为根本无暇顾及。

尼奇继承了母亲不喜欢受约束的性格以及父亲追求刺激的生活方式。她不断尝试着，看看在偷尝禁果之前到底能走多远。尽管她已经学会了不少避孕的知识，但一想到被人攻破最后一道防线还是有些紧张——直到她回到欧洲，遇见安东尼奥的远房表弟卡洛斯。

她当时 17 岁，已经对那一刻迫不及待了。

卡洛斯 25 岁，充满自信，风流倜傥。



他没花多少时间就打破了她的禁忌，没过多久又打碎了她的心。

不幸的是，卡洛斯和表兄一样，也是个喜欢拈花惹草的情种，不愿放过每一个漂亮脸蛋。始乱终弃之后，尼奇又伤心又气恼，于是开始疯狂地报复，和每一个约会的男人上床，与此同时还对卡洛斯抱着一丝幻想——也许他会因为嫉妒而回心转意，求她回到自己身旁呢。

他没有。

在母亲的不断敦促下，安东尼奥终于开始过问她的事情了。他指出如果她再这么放纵下去，人们就会称她为“荡妇”或“婊子”。

“那么你是什么呢？”她冲自己的父亲喊道，这个系不住腰带的男人。“一个童男子吗？”

“不，我是个男人，”他答道，带着一种居高临下的微笑，“男人可以为所欲为。”

他们不可开交地吵了一夜，说了许多彼此事后都会后悔的话。

第二天一早尼奇就坐上了一架飞往洛杉矶的班机，从那以后再也没有回过欧洲。

那已经是两年前的事情了。现在她已经订了婚，很想给安东尼奥打个电话告诉他，“嘿，老爸，”她会甜甜地说，“我已经不再是荡妇或婊子了。你愿意参加我的婚礼，亲手把我交给新郎吗？”

“小心眼儿先生。”他应该主动给她打电话的，却从来没有这样做过。莉莎总是说安东尼奥特别让人失望，也许她是正确的。

尽管如此，尼奇依然爱他，但是并不尊敬他。他对待女人的随便态度已经影响了她对所有男人的看法，使她开始信奉“在他们利用你之前利用他们”这条格言。到目前为止她的生活一直遵从着这句话。而亲爱的老妈则不同，她总是不停地坠入爱河或欲海——取决于你怎么看待这件事。

尼奇崇拜母亲的敬业精神和成就，却感觉和她不够亲近。莉莎总是把事业放在第一位，其次是她的爱情生活，她的独生女儿尼奇只能可怜地排在第三了。她20岁就生下了尼奇，当时她正处于成功的边缘。

尼奇认为莉莎没有要更多的孩子是件好事，她可不是做母亲的料。

莉莎·罗曼是一位真正的超级巨星，注定要被众人顶礼膜拜。

莉莎·罗曼在镜头前无人可比。她光彩照人，简直就是在与镜头做爱。她特

别擅长创作出具有震撼力的照片，好像镜头也向她臣服一样。

莉莎从来不怕努力工作。实际上，这正是她的父母——一对严格的中西部夫妇——教给她的人生信条。“努力工作，别指望得到称赞。”父亲经常这样对她说。他是个不苟言笑的人，很少表现出温情。她在学校里拼命学习，成绩名列前茅，但父母从来没有表扬过她一句。即使她被同学们评选为“年级最佳学生”时，他们也不愿意承认她有什么了不起的。终于在她16岁的一天，她和他们大吵了一架之后，就和高中男友一起离家来到纽约，再也没有回去过。就她所知，他们也从没找过她。她对此毫不介意。

“你要来点儿什么吗，亲爱的宝贝？”法比奥问道，他站在一旁喝着绿茶。

“听听尼利·弗塔德的唱片吧，第四曲《传奇》，我总是听不够那支歌。”

每次拍照时她都会带来一些最喜欢听的CD，今天带的是尼利、萨德和马克·安东尼的曲子。她尤其喜欢灵魂音乐和拉丁音乐，而且计划在自己的下一张唱片中糅进这两种风格。此外，她还准备出一本书，一有时间就和一位捉刀作家坐在一起，商量写一本内容轻松的明星生活揭秘性的通俗读物，名字已经取好了，就叫《莉莎生活中的一周》……

像麦当娜和雪儿一样，只要一提她的名字而无需提姓氏，大家就会知道指的是谁。

除了唱片和这本书以外，她还有可能主演一部影片，重拍的《君子好逑》。但是她还没有正式签约，正在等剧本。她眼下的一项重要活动是参加拉斯维加斯一家豪华饭店“沙漠千年女王”的开业典礼，只要演出一个晚上的专场，就可以赚到300万美元。然后就是女儿尼奇的婚礼。尼奇告诉母亲不用操心，她自己完全可以筹办。

莉莎简直太忙了，但是还没忙到没有时间考虑自己第四次离婚这个问题。她的现任丈夫是格列格·林奇，一个比她小10岁的歌手兼作曲家。最近她开始怀疑格列格与别的女人有染了。不仅如此，近半年来他一直对她进行着精神虐待。

一旦她偶尔做错了什么事，他就不停地唠唠叨叨，让她十分恼火。此外他还对她吹毛求疵，一有机会就冲她大喊大叫。他还指责她没有灌录他写的歌，批评她的经理人和经纪人故意和他过不去，并想说服她炒了他们俩的鱿鱼。“你难道看不出来他们在剥削你吗，难道你蠢得连这一点也看得出来吗？”

他不相信她的商业经理人，讨厌她的律师，憎恨她的瑜伽教练，批评她的朋



友。换句话说，他和所有为她工作的人都过不去。

她没有理会他的无理取闹，因为她知道他在内心里并不是这么想的。每次歇斯底里发作之后，他都会向她诚恳地道歉。她也能理解他为什么如此爱找碴——他嫉妒她的成功，他需要把这种嫉妒和不满发泄在别人身上，由于她是他身边最近的人，她就成了这个“别人”。

问题是她拿不准第二天早上醒来时身边躺着的会是哪个格列格——温柔体贴的还是乖戾无常的？不幸的是，他们两个现在越来越难以分清了。

她再也无法忍受他的坏脾气了。过去当他成熟、体贴、支持她的事业时，她还是相当爱他的，但是这些品质正在迅速消失。

其实莉莎是准备一直忍下去的——经验告诉她根本不存在“完美的男人”这种动物——但是她唯一不能忍受的就是不忠。从怀疑他的那一刻起，她就愈发相信自己的直觉。她不是希拉里·克林顿，最近她已经发现了越来越多的可疑迹象：通宵的会议，重新开始注意自己的形象，每天要洗几遍淋浴，而且整天离不开手机。

自从格列格表现出这些“症状”之后，她就给“罗宾斯-斯科西尼私人调查所”打了电话，要求后者对她丈夫进行24小时的监视。她以前曾请这家机构办过其他事情，它从来没有让她失望过。

她也不愿意出此下策，但是为什么她嫁的男人都看不住自己的“老二”呢？

尼利·弗塔德的歌声回荡在房间里。莉莎舔了一下已经很湿滑的嘴唇，法比奥忙着给她做发型。

“我们什么时候结束？”她问麦克斯，她的公关顾问，他正和《马克西姆》杂志的人在一旁窃窃私语。

“那得看您了。”麦克斯说。这是个矮个子男人，整天叼着一支雪茄。他喜欢穿鲜艳的西服，而且每天换一条领带。

“再拍一卷吧。”摄影师请求道。他很年轻，一脸敬畏的表情，但技术一流。

莉莎总是照顾有才气的年轻人，他们也可以使她的事业充满新意和活力。

她把头向后甩去，摆了个姿势，挑衅似地盯着照相机。她的嘴唇半张，蓝色的杏眼半闭着，做出一副撩人的表情。

莉莎·罗曼是个大美人，从来没有人怀疑这一点。

跆拳道课结束了，尼奇匆匆走进更衣室，很快地冲了个淋浴，然后换上一条

短裤和露脐的T恤。她这样打扮是为了炫耀自己平坦的小腹、健美的肤色和刚刚穿在肚脐上的脐环。她在镜子中端详了自己一会儿，发现自己还是蛮像安东尼奥的。浓密的深棕色头发打着卷儿垂下来，刘海儿正好悬在褐色的大眼睛上方，睫毛又黑又长。她的身材苗条而柔软，双腿修长。只有丰满的嘴唇和高高的颧骨会让人想起她是莉莎·罗曼的女儿。

她已经决定给安东尼奥打个电话。他一定要来参加她的婚礼，毕竟他是她的父亲，在她一生中最重要的一天里，她希望他站在自己身旁。尼奇没有其他亲人——莉莎的父母对她来说是个禁区，尽管她在内心里一直想偷偷和他们取得联系，看看他们是否像莉莎一样严厉且不近人情。

她抓起书包，冲向停车场。她爬上一辆银光闪闪的宝马跑车，这是未婚夫伊万送给她的订婚礼物。

噢，伊万……她充满柔情地想到。他是个不甘寂寞的人，一个实干家。他今年只有30岁，但已经通过自我奋斗成为百万富翁了。他和弟弟布里安一起撰写剧本并合作监制喜剧影片，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功。

尼奇只顾想着伊万，结果没有注意到一辆脏兮兮的棕色有篷货车在路边发动引擎，从后面跟了上来。尼奇离开停车场，驶上日落大道。

伊万和布里安·里彻，简直就是年轻、嬉皮版的法雷利兄弟（FARRELLY，美国著名独立制片公司“米拉麦克斯”的兄弟老板——译者注）。他们似乎是在一夜之间走红的——5年间推出6部影片，每一部都是票房冠军。

尼奇是在公园里遛狗时遇见伊万的。当时她正在遛男友那条丹麦种大狗，伊万则手忙脚乱地想控制住两条疯狂的德国牧羊犬——它们到处招惹是非，总想袭击其他狗。尼奇冷静地分析了一下形势，然后走上前去从他无助的手里抢过皮带，追上了那两只牧羊犬，牢牢地给它们戴上了颈圈。

“给你，”她不客气地说，把两只狗交给伊万，“我建议你请个驯狗师。”

“多少钱？”他问道。他长着一头棕色头发，瘦长的四肢和一副卡通人物的表情。

“什么多少钱？”她傲慢地回答。

“如果让你来干这个活儿需要多少钱？”

她露出不屑的表情，“你付不起的。”

他则一脸坏笑地说：“敢打个赌吗？”

这他妈的算什么？她的确没有工作，但他看上去也不像个正经人。“每周



1000 美元，要现金。”她挑衅似地盯着他。

伊万·里彻可不怕挑衅。“什么时候开始上班？”他问道。他十分欣赏她的勇气。

他们就这样相识了。一次偶遇，彼此对对方都一无所知。那两只狗他只养了几个星期，因为它们把他井井有条的家搞得乱七八糟，但他和尼奇却坠入了爱河。

那是 5 个月前的事情了，再过 6 个星期他们就要结婚了。她是独立筹办这场婚礼的，莉莎只不过建议她请一位婚礼顾问。

尼奇叹了口气。当然她爱伊万。在某种程度上。他能使她开心，待她不错。他也能接受她有一位著名的母亲这个事实，许多男人都受不了这一点。这些应该能够维持一个持久、成功的婚姻，不是吗？

是的。只不过还有一个小小的障碍，非常小，无足轻重。

尼奇也爱他的弟弟。

有时她也拿不准他们兄弟俩她更爱谁。

第2章

莉莎·罗曼有3位最要好的女友和一位男友。她们把自己称为“新一代好莱坞妻子”，而且至少每个月聚会一次。这可不是件容易事，因为她们都很忙——除了詹姆斯以外，他是克劳德·圣路西亚的情人，后者是好莱坞音乐巨头，是个黑人。

“看把你们这些娘们儿忙的，”詹姆斯经常这样说，一边扬起修剪得很好的眉毛，“为什么不像我一样养尊处优呢？干吗自讨苦吃！”

詹姆斯是个英国人，身材很高，长着一头暗黄色的头发，眉宇间透着一股贵族气。他懒得出奇，却是一个可以向之倾诉心中烦恼的忠实的朋友，这对4位女人来说是个尤其难得的品质。

莉莎从来不找心理医生，有詹姆斯就足够了，尽管她并不会告诉他一切，更不会将对格列格的怀疑透露给他。

今天他们要在周先生餐厅聚会，这是凯姆登大道上一家人气很旺的餐厅。

莉莎是最先到那儿的，她是由自己的司机查克开车送过去的。查克是个光头黑人，身材魁梧，还兼任她的保镖。经验告诉她小心驶得万年船，她遇到过跟踪者、变态狂以及过度狂热的影迷，现在谨慎已经成了她的本能。

接着詹姆斯走了进来，他看上去像往常一样无忧无虑。他穿着一件休闲的阿玛尼运动夹克和一条仔细熨过的牛仔裤。詹姆斯喜欢时装，而克劳德也乐意给他买衣服。

第三个到场的是泰勒·辛格，她是一位身材高挑、引人注目的女性，年龄在三十五六岁左右。她长着一双像猫那样的绿眼睛，披肩鬃发，五官十分细致。她的丈夫是劳伦斯·辛格，荣获过奥斯卡金像奖的编剧/导演/制片人。泰勒是位演员，却一直想自己执导并主演一部影片，这个计划她已经酝酿两年了，却一直没有付诸实践。但是由于她决心已下，丈夫又那么神通广大，因此她认为实现这个梦想只不过是迟早的事。



跟在她后面的是斯特拉·罗西特，一个矮小、充满活力的金发美人儿，她和丈夫西斯都是制片人，后者比她大30岁，在她之前曾娶过两位妻子。这是一对受人尊敬的夫妻强档，经常推出卖座的影片。

斯特拉怀孕了，其实也不能这么说——她根本没有时间忍受怀孕带来的种种不便，所以她的卵子和西斯的精子结合后被植入一位代孕母亲的体内。过了一段时间之后，斯特拉兴奋地告诉每个人他们就要有一对双胞胎了。西斯前两场婚姻留下了3个已经成年的孩子，他们对此不以为然。他的前妻们也是如此。

最后，金德拉像往常一样姗姗来迟，她是位放荡的歌剧女王。

莉莎很快地看了一下手表。“你又怎么了？贪恋床第之欢吗？”她善意地开玩笑说。

“噢，亲爱的，”金德拉用她低沉沙哑的声音回答道，“如果我贪恋床第，你们恐怕得等到今天半夜了！”

所有人都大笑起来，金德拉也在自己的位子上坐定。这是个散发着情欲的女人，乳房巨大，长着一双蒂娜·特娜（著名女歌星，《黄金眼》主题曲的演唱者——译者注）那样的长腿，浓密的黑色髻发下面是一张坚强而性感的脸。她和诺里奥·多明戈已经结婚24年了，他是音乐界最成功的唱片制作人之一。“如果你们愿意，可以明天到录音棚去，诺里奥和我都会在那儿，”金德拉懒洋洋地说，“现在，请给我来杯荔枝马爹利，让我们开始吧！”

由于这顿午饭由莉莎做东，所以她冲侍者打了个手势，点了酒水和各种让人食指大动的开胃食品，包括切碎的海带和蜜饯排骨等。这些食品很可能只是摆在桌上装样子，因为每个人——包括詹姆斯——似乎永远都在节食。但它们还得摆上桌来，以防哪个人今天有胃口。

“该你了，詹姆斯，”莉莎转向她最要好的男性朋友，“你总是最先知道城里的新闻，让我们听听最新鲜的吧。”其实她对花边新闻并不感兴趣，但她需要找些东西来放松一下情绪——她一会儿还有重要的事情要办。

“好吧……”詹姆斯说，蓝灰色的眼中闪烁着无所不知的得意，“有人听说过里奇·M和两位法国模特的事吗？”

“我这儿还有更好的，”斯特拉打断他说，“我参加了一个‘如何进行完美的口交’聚会，太稀奇古怪了。”

“我也去过一次，”泰勒迫不及待地说，“简直难以想象！”

“求求你们了，”詹姆斯说，“刚开始就谈这些恶心的东西是不是太早了？”



* * *

尼奇正在公路上疾驶。她一只手扶在方向盘上，一只手拿着手机，给正在亚利桑那州拍外景的伊万打电话，“你忙吗？”她问道。

“忙着想你。”他回答。

“你总是这么油嘴滑舌。”听到他想自己，尼奇很高兴。

“熟能生巧呗。”

“我讨厌熟能生巧。”她说道，在一处红灯前急刹车停了下来。

“嗯？”

“这说明你还有过其他女人，我不希望你有别的女人。”

“我没有别的女人，”伊万一本正经地说，“在遇到你之前我还是童男子呢。”

“噢，我倒愿意你有过其他女人！”她笑着说，没有理会后面丰田车里的男子由于她的急刹车而冲她竖起了中指。

“不和你开玩笑。”伊万轻快地说。

“我想给我爸爸打个电话。”她说，从书包里摸出一支香烟来。

“什么？告诉他我手淫吗？”

“你真下流。”她笑着说。

“没错，但是你早就知道了。”

“呃……布里安怎么样？”她点燃香烟，漫不经心地问道。

“像以前一样讨厌。”

“这么说一切正常了。”

“可以这么说吧。”

绿灯亮了起来，她又像箭一样蹿了出去。“给我发电子情书吧。”

“我已经发过了。”

“我想你，”她说，“稍后再给我打电话吧。”

“当然。”

她挂断了，脸上还挂着微笑。伊万总能让她开心，她以前认识的那些男人可没这个本事。卡洛斯毫无幽默感可言。实际上她现在回想起来，她不知道自己当初到底看上他哪一点了——除了长着一副好相貌、床上功夫不错以外。嗯……这两点其实不应该算作优点，但的确能够征服一个女人的心。销魂蚀骨的性爱越来越难找了。



伊万在床上也不错。温柔且体贴，但是不够疯狂。

尼奇怀疑布里安才是他们兄弟中更有激情的一个，她一直想找机会证实自己的猜测。

不！她坚定地告诫自己。不能再那么想了。你要嫁的是伊万，不是布里安。布里安不放过每个喘气儿的女人，绝对不会像他哥哥那样忠诚，值得信赖。

她超过一辆白色的奔驰轿车——里面那个灰头发的男人是个色鬼——在一家星巴克咖啡厅前停了下来。她匆匆走了进去。

她径直来到前台，冲着柜台后面的瘦长男子眨了眨眼。他长着一头淡红色的头发，牙齿很不整齐，他一直想当演员。因为她是常客了，所以他知道她想要什么。“最近怎么样，弗雷迪？”她问道，伸手在玻璃柜台顶上拿了一块甜面包。

“库特尼·考克斯在这儿。”他告诉她。

“真酷。”

“她可是个美人儿。”

“别想入非非了。”

“看看总没问题吧？”弗雷迪眼巴巴地说。

“等你出了名，就不只是看看了。”

“谢谢你的鼓励，”弗雷迪咧着嘴说，“你让我看到了希望。”

弗雷迪并不知道她是谁，这正是尼奇希望的。她并不想利用自己是莉莎·罗曼女儿这个身份，知道这件事的人越少越好，毕竟她还不想成为一名演员或歌手。实际上她还没决定自己到底想干什么。她尝试过几份工作，就像她尝试过几种毒品一样。尼奇是个冒险家，她渴望体验各种经历。

既然她不想上大学，又没有工作，所以最近伊万建议她和他一起工作。

“这算什么？跑龙套吗？”她狐疑地问。

“噢，是的，”他嘲弄地说，“这样我就可以看着你为大家跑腿儿了。”

“那又怎么样呢？”

“看看拍摄现场有什么能让你肾上腺素增加的东西。”

“你能让我的肾上腺素升高。”她热切地说。

“这就是我爱你的原因。”

“你爱我是因为我们在床上十分默契。”她开玩笑说。

“我爱你是因为，你是唯一一个我愿意与之相处5分钟以上的女人。”

的确如此。伊万可不像布里安那样有一长串复杂的罗曼史。据他自己称，伊



万在遇到她之前从来没有认真地恋爱过，这让她感觉非常特殊。

我就要结婚了，当她端着咖啡离开星巴克时这样想到，也就是说我不能再冒险了。

伊万希望他们举行传统的婚礼仪式，她却想跑到拉斯维加斯请一位“猫王”艾尔维斯的模仿者来主持典礼，但伊万坚决不同意。“这种疯狂的婚礼会把我妈气疯的。”他说。

他有个妈妈！这太正常了。一位寡居纽约的母亲，他们曾飞到那儿拜见她。尼奇本以为她会是个穿着休闲鞋和安哥拉羊毛衫、养着许多猫的小老太太，没想到琳达·里彻是一位身材很高、骨架很大的女人，穿着艾丝科达套装，戴着珠宝首饰——这些都是他的儿子们给她买的。她的牙齿奇大，举止傲慢专横。

尼奇被她吓坏了——尤其是当她回到洛杉矶以后，琳达每天打来电话催问婚礼的准备情况。“蛋糕订好了吗？乐队呢？客人座次一定要反复核对！鲜花准备怎么摆放？牧师请好了吗？别忘了摄影师！选好婚纱了吗？伴娘穿什么？你还磨蹭什么呢，亲爱的？6个星期后就举行婚礼了。”

尼奇已经害怕琳达的电话了，所以她开始使用语音留言服务，但她很快就恼火起来：为什么我不能接自己的电话呢？

她曾和伊万谈过这事，但他一副典型的大男人主义。伊万认为自己亲爱的妈妈永远是正确的，不想听到对她任何形式的批评。

万幸的是琳达·里彻住在纽约。如果她也住在洛杉矶，尼奇不被逼疯了才怪呢。此外，尼奇也讨厌琳达指手画脚的样子，好像自己是个愚蠢的笨蛋似的。她完全有能力安排好自己的婚礼，将一切筹备得有条不紊。

她已经选好了地点——保罗·弗蒂斯一处风景优美的峭壁，从那里可以俯瞰太平洋。仪式和婚宴将于日落时分在户外举行。和伊万希望的传统婚礼并不完全一样，但肯定十分浪漫。而且经营那个地方的女人向她保证说可以实现尼奇需要的一切。

所以……她现在要做的就是计划一下她到底需要什么。

琳达的催问就像套在她头上的紧箍咒——婚纱、蛋糕、乐队、伴娘……还要伴娘！上帝！真是太老套了。

伊万将有一个男傧相和6位伴郎，所以他坚持要求她也有伴娘。也许这些伴郎和伴娘在婚礼结束后可以快活一下呢，她突发奇想，但是很快就为自己的荒唐想法而自责了。